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的 4 名监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监事 4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4 人。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4 票，其中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5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此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4.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